

魏家滩镇人民政府文件

魏政发〔2023〕38号

魏家滩镇农村老年人服务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我镇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核评估问题整改会议精神，推动考核评估反馈问题整改，促进整改措施制度化、整改成果长效化，把乡村振兴与民政重点任务同安排、同部署、同推进。按照县委、县政府统一部署，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农村老年人服务方面

确保做好农村老年人巡视探访服务工作。重点对80岁及以上的独居老年人、无自理能力老人、无子女或子女不在本县留守老年人的健康状况、精神状态、住房安全情况、卫生条件等方面进行询问、提醒和评估，并对重点情况进行记录、汇总和处理。乡镇包村干部、驻村工作队、支村两委干部，责任到人，建立台账，并要有工作日志巡访，每月至少一次。

二、兜底服务保障方面

一是镇人民政府民政办公室负责低保对象的受理、初审工作，村民委员会协助做好相关工作。二是对通过扶贫支持政策

实现脱贫的农村低保对象，提供过渡保障期，在6个月内实行低保渐退。**三是**落实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中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一级、二级重度残疾人和三级智力残疾人、三级精神残疾人可单独提出申请的政策，将符合条件不能以户保的残疾人单独纳入低保保障范围。**四是**镇人民政府、村民委员会要主动摸排困难群众，留守孤寡老人、残疾人、重病患者、监测户，做到应保尽保，应助尽助。

三、农村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农村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确保正常，村支两委专人负责，每周至少吃一次饭，配备1名以上工作人员（公益岗位），为老年人提供休闲娱乐、吃饭等服务。

四、相关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政工作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高度重视综合治理工作，完善工作机制，强化责任担当，抓好养老专项工作，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二)加强组织领导。结合实际制定实施方案，明确整治目标，细化任务措施，落实镇人民政府在养老专班工作中的主体责任。要按照项目化推进、台账式管理有关要求，采取有力措施，按时序进度推进问题整改工作。

(此件公开发布)

